

2022年

陕西水利发展统计公报

2022 Statistical Bulletin of Water Conservancy Development of Shaanxi Province

陕西省水利厅 编

Water Resources Department of Shaanxi Province



陕西新华出版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Shaanxi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西 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22年陕西水利发展统计公报 / 陕西省水利厅编. —
西安: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2023. 10
ISBN 978-7-5369-8791-3

I. ①2… II. ①陕… III. ①水利建设—经济统计—
陕西—2022 IV. ①F426.9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2023)第163063号

2022年陕西水利发展统计公报

2022 NIAN SHAANXI SHUILI FAZHAN TONGJI GONGBAO

陕西省水利厅 编

策划编辑 付 琨
责任编辑 潘晓洁
装帧设计 白波库

出 版 者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西安市曲江新区登高路1388号陕西新华出版传媒产业大厦B座
电话(029) 81205187 传真(029) 81205155 邮编 710061
<http://www.snstp.com>

发 行 者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电话(029) 81205180 81206809

印 刷 陕西省水利印刷厂
规 格 880 mm × 1230 mm 16 开本
印 张 1.75
字 数 32千字
版 次 2023年10月第1版
2023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69-8791-3
定 价 56.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2022 年陕西水利发展统计公报》

编委会和编写人员名单

编 委 会

主 任 郑维国

副主任 丁纪民 党德才 宇 涛 左怀理 程子勇

委 员 杨建平 杨军严 周瑞昆 王小莉 周 毅 王彦博 赵作枢 陈卫东
张东江 周照程 葛 瑛 郑 坤 陈建平 靳李平

编 写 人 员

主 编 杨军严

副 主 编 沈中原 赵 辉 周亚岐

执行编辑 文 燕 曹 鹏

编 者 文 燕 郭力涛 刘晓燕 王锦华 陆倩蕾 寇思飞 宫 烁 汪 璐
何 云 王安娜 闫 博 董航凯 高陆阳 李润武 陈永潇 周 瑶
袁水龙 张建华 李长保 胡战峰 高 敏 宋天琦 闫世伟 申景涛
张 青

前 言

2022 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全省水利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水兴水重要论述，聚焦统筹“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狠抓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精准施策、攻坚克难，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412.46 亿元，首次突破 400 亿元大关，较上年增长 9.7%。其中各级财政性投入 241.92 亿元。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038.25 平方千米，总用水量 94.88 亿立方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83，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5%，农村水电站全年发电量 40.04 亿千瓦时，为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水利力量。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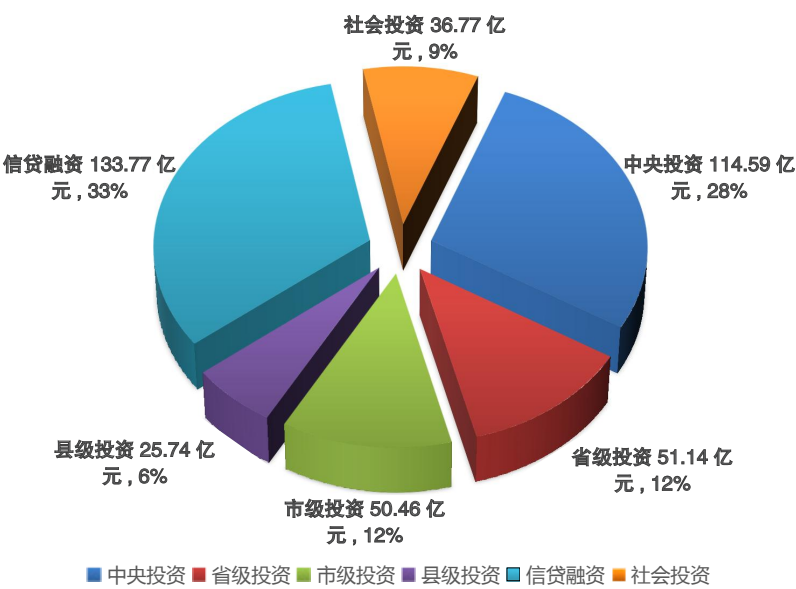
CONTENTS

第一部分	水利建设投资	1
第二部分	水利规划和重点水利工程	4
第三部分	民生水利及主要水利设施	7
第四部分	水旱灾害防御	11
第五部分	水资源管理	13
第六部分	水利改革与管理	15
第七部分	水利行业状况及其他	20
附表	2021—2022 年水利发展主要指标情况	22

第一部分 水利建设投资

（一）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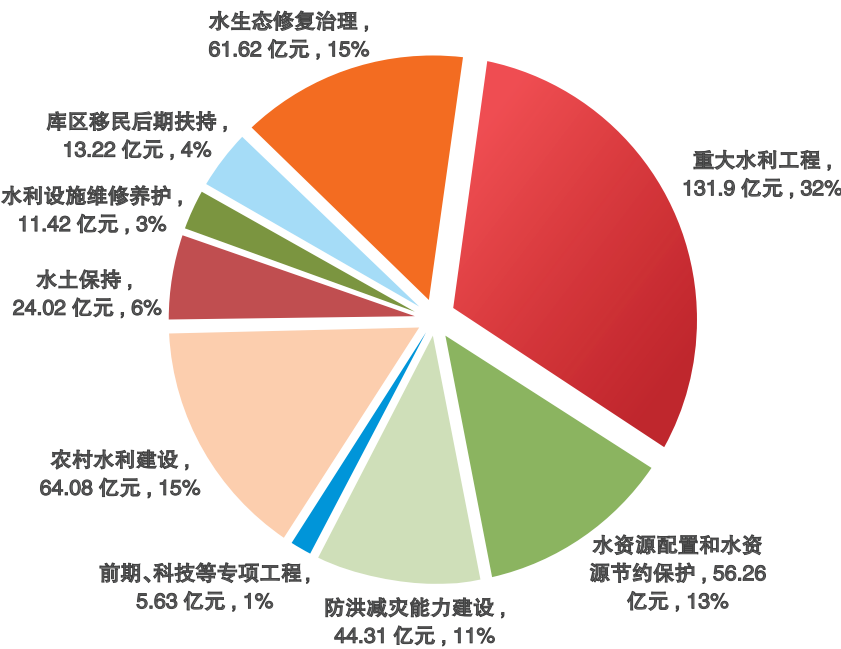
2022 年全省水利建设投资完成 412.46 亿元，较上年增长 9.7%。按投资来源分，中央投资 114.59 亿元，较上年减少 7.27%；省级投资 51.14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22%；市级投资 50.45 亿元，较上年增长 19.26%；县级投资 25.74 亿元，较上年减少 20.46%；信贷资金 133.77 亿元，较上年增长 33.05%；社会投资 36.77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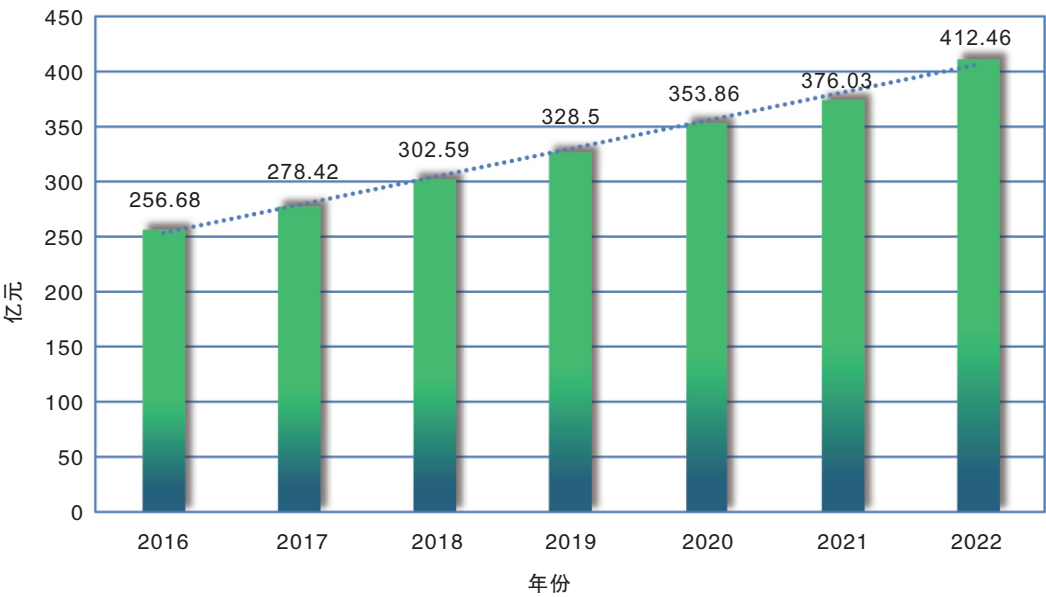
2022 年分来源完成投资情况

在全年完成投资中，重大水利工程完成投资 131.9 亿元，较上年增加 8.56%；水资源配置和水资源节约保护完成投资 56.26 亿元，较上年增加 53.21%^①；防洪减灾能力建设完成投资 44.31 亿元，较上年增加 44.23%^②；农村水利建设完成投资 64.08 亿元，较上年增加 41.86%^③；水土保持完成投资 24.02 亿元，较上年增加 8%；水生态修复治理完成投资 61.62 亿元，较上年减少 36.8%^④；水利设施维修养护完成投资 11.42 亿元，较上年增加 54.32%^⑤；库区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完成投资 13.22 亿元，较上年增加 7.3%；前期、科技等专项工程完成投资 5.63 亿元，较上年增加 17.05%。

注：①主要系非常规水利用投资增加。
②主要系西安市防洪工程投资增加。
③主要系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投资增加。
④主要系西安市全域治水项目投资减少。
⑤主要系市县增加小型水库、农村供水等工程维修养护资金投入。



2022 年分投向完成投资情况



水利建设投资完成情况

(二) 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涉水项目发行情况

2022 年共发行 60 个水利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6.14 亿元，其中省本级项目 14.50 亿元，市本级项目 19.98 亿元，区县项目 21.66 亿元。

2022 年水利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名 称	额 度	项 目 名 称	额 度
合 计		56.14	
（一）省本级项目		14.50	
引汉济渭二期工程	9.50	东庄水利枢纽	5.00
（二）市本级项目		19.98	
西安市引蓝济李引水工程	0.43	西安市西南郊水厂二期一阶段工程	1.00
咸阳供水管网工程	0.28	咸阳市彬长矿区输配水工程	4.00
延安城区雨污分流二期工程	0.50	咸阳市珠泉路供水管道工程	0.16
榆林黄河东线马镇引水工程	7.50	渭南市中心城区供水管网平差及扩建工程	0.70
神木市自来水厂三期工程	1.65	榆林黄河东线马镇引水工程神木支线项目	2.00
延安黄河引水工程(延安市黄河引水工程东川水厂扩能)	1.30	延安市城区供水管网延伸改造及供水加压站工程(二期)	0.46
（三）区县项目		21.66	
周至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	0.20	阎良区西片区农村安全饮水工程	0.46
蓝田县西川片区供水工程	0.50	泾河新城泾河北岸农村安全饮水工程	0.45
铜川市耀州区惠源供水工程二期	0.35	铜川耀州区民营经济产业园供水工程	0.60
岐山县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0.10	千阳县水沟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	0.10
扶风县东片区供水工程建设	0.20	三原县县城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0.34
彬州市城区供水设施改造提升	0.75	礼泉县骏马等 3 处规模化供水工程巩固提升项目	0.16
礼泉县小型水利工程巩固提升改造项目	0.40	礼泉县新时等 14 处规模化供水工程巩固提升项目	0.46
蒲城县中水重复利用工程	1.11	潼关县人饮抗旱水源地建设项目	1.15
澄城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0.44	合阳城北供水灌溉主干工程（一期）	0.50
大荔县城乡融合发展供水工程	1.75	南泥湾开发区供水厂及其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0.45
蒲城县水投供水管网平差	0.60	南泥湾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工程	0.18
宝塔区碾庄区域供水工程	0.32	延川县主城区截污改造及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0.58
黄陵县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项目	0.27	黄龙县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工程	0.15
宝塔区城区中水回用项目	0.27	宝塔区牡丹川流域供水工程	0.17
黄陵县雨污分流提升改造项目	0.20	榆林高新区净水厂二期升级及管网分压供水改造工程	0.28
府谷县后庄则水库供水工程	1.00	清涧县 2022 年县城供水提升改造工程	0.84
定边县县城供水项目	0.50	西乡县中部片区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项目	1.00
汉台区引调水工程项目	0.40	勉县 2022 年长林水源地保护区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0.56
宁强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0.50	宁强县县城供水东方红水源工程	0.30
略阳县城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	0.10	佛坪县农村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	0.59
石泉县城供水工程	0.10	镇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0.60
宁陕县城供水管网更新工程	0.80	商州区南秦川集中供水工程建设项目	0.50
洛南县县城第二水厂项目	0.05	杨陵区供水保障项目	0.33

第二部分 水利规划和重点水利工程

一、水利规划编制

☆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水安全保障规划 规划范围：西安市（含西咸新区）、宝鸡市、咸阳市、铜川市、渭南市、延安市、榆林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全境及商洛市的洛南县、商州区、丹凤县，共 82 个县（市、区）全境，国土面积 14.33 万平方千米。围绕我省黄河流域“两带三廊四域”生态保护格局，结合我省“五纵十横”水网构架，以着力推进流域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为抓手，以强化水沙调控和河湖修复保护为重点，系统提出我省黄河流域水安全保障的总体思路、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规划内容包括：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生态保护修复、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防洪薄弱环节建设、农村水利建设、水文化保护弘扬、水治理能力提升等 7 个部分。

☆陕西省渭河水生态修复规划 规划范围：渭河流域宝鸡、杨凌、咸阳、西安、铜川、渭南、延安、榆林共 7 市 1 区，面积 6.71 万平方千米。从复苏河流水生态环境、提高流域防洪减灾能力、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保护传承弘扬渭河水文化、提升流域综合管理能力 5 个方面，规划重点实施渭河干流及重要支流水生态修复项目 13 类。规划现状年为 2019 年，近期规划水平年为 2025 年，远期规划水平年为 2035 年。

☆陕西省北洛河综合治理规划及实施方案 规划面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安澜、惠民、山青、水秀、景美”为目标，按照“一河两廊三区”的整体格局，以防洪安保为重点，统筹水生态水环境改善、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智慧水利管理等主要内容，紧盯北洛河最突出、最薄弱的防洪保安问题，按照“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工程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治理思路，以干流为主，建设以堤防、护岸、河道工程、防汛道路相结合的防洪工程体系。规划现状年为 2020 年，规划水平年为 2030 年。

二、重点水利工程前期及建设进展

（一）重点水利工程前期工作进展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 在我省纳入国家加快推进的 150 项重大水利工程清单的 6 个项目中，引汉济渭二期工程、黄河粗泥沙集中来源区拦沙工程一期完成初步设计报告（实施方案）审批，开工建设；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立项审批要件全部办结，生态环境部正式受理环境影响报告；延安王瑶水库扩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省发展改革委评估，审批要件全部办结；榆林蒋家窑则水库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技术审查；白龙江引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正式受理环境影响报告。

☆**省级重点工程** 宝鸡普化水库立项要件全部办结，报送省发展改革委审批；通关河水库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黄河水利委员会审核；东庄水利枢纽供水工程、引汉济渭三期工程、引汉济渭鲸鱼沟调蓄工程（一期）车村水库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技术审查；汉中焦岩水库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水利部复审，引嘉入汉工程正在编制项目建议书。

（二）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进展

☆**引汉济渭工程** 总投资 191.25 亿元，本年完成投资 14.53 亿元。秦岭输水隧洞全线贯通，二次衬砌剩余 0.43 千米；三河口水利枢纽死水位以上蓄水 2.48 亿立方米，占兴利库容的 37.4%，累计发电 1.34 亿千瓦时；黄金峡水利枢纽全线浇筑到顶，累计完成混凝土浇筑 126.94 万立方米。

☆**引汉济渭二期工程** 总投资 199.06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50.67 亿元。黄池沟配水枢纽已实现与黑河供水渠道连接通水，分水池主体工程完工，南干线隧洞进尺 4.38 千米，北干线隧洞进尺 778.9 米。

☆**泾河东庄水利枢纽** 总投资 163.61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78.53 亿元。大坝左右岸坝肩开挖至建基面，并通过开挖阶段验收；水垫塘、二道坝开始浇筑混凝土；引水发电系统工程主变室开挖完成，正在进行主洞室开挖；库坝区防渗工程洞室累计开挖 14.77 千米。

☆黄河粗泥沙集中来源区拦沙工程一期 总投资 39.70 亿元，涉及榆林、延安两市 12 个县（区）428 座中型拦沙坝和 1835 座小型拦沙坝工程建设。已累计下达中央投资计划 16.76 亿元（中央投资 13.41 亿元、地方配套 3.35 亿元），实施 954 座拦沙坝项目建设。

☆榆林黄河东线马镇引水工程 总投资 150.58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40.97 亿元。9 条隧洞贯通，累计开挖支护 48.83 千米；黄石沟水库大坝坝体填筑至 926 米高程；溢洪道开挖完成，泵站正在加快建设。

☆渭河生态区 累计完成投资 90.1 亿元，完成滩面整治 31.2 万亩。《陕西省渭河保护条例》顺利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陕西省渭河水生态修复规划》通过技术审查，并已正式上报省政府审批。《陕西省渭河干流采砂规划》已上报省政府待审批。通关河水库项目前期工作取得重要进展，11 个专题报告顺利通过审查并取得批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黄委审查同意。修订完成年度渭河水灾害防御工作方案，顺利实现安全度汛。高质量完成渭河干流 202 处排水口调查统计工作，为科学有效管理流域水库水资源奠定基础。

☆斗门水库工程 总投资 50.80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24.74 亿元。北池主体工程通过蓄水验收，完成生态护坡 7.5 千米；南池完成降水试验，围坝填筑土方 120.7 万立方米。



第三部分 民生水利及主要水利工程施工

☆中小河流治理 按照水利部、财政部要求，全面启动全省中小河流治理总体方案编制工作，印发《关于开展中小河流治理总体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指导各地按照编制大纲要求，逐河流、逐编制单元、逐行政区域开展逐河流方案编制。截至 2022 年底，基本完成中小河流治理现状评估阶段各项工作，梳理完成并上报水利部 2023—2025 年全省整河流治理河流及实施项目清单，为今后一个时期我省中小河流系统治理提供科学规划基础。全年共下达中小河流治理中央投资 11.11 亿元，实施 92 个项目，治理河长 378 千米。通过采取县区政府承诺、对市级总河湖长下发提醒单等方式，推动各地完成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年度全部治理任务。

☆水库及除险加固 我省已建成水库 1079 座，总库容 114.64 亿立方米（含大唐集团管理的安康市旬阳水库 1 座，总库容 3.25 亿立方米）。其中大型水库 16 座，总库容 68.53 亿立方米，占全部总库容的 59.78%；中型水库 87 座，总库容 34.24 亿立方米，占全部总库容的 29.87%；小（I）型水库 280 座，总库容 9.21 亿立方米，占全部总库容的 8.03%；小（II）型水库 696 座，总库容 2.66 亿立方米，占全部总库容的 2.32%。

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 我省有 28 座大中型水库经安全鉴定为“三类坝”。被列入国务院“十四五”水库除险加固实施方案的 6 座中，西郊水库除险加固初步设计报告获批，石门水库、李家梁水库除险加固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林皋水库、观音河水库和魏家岔水库除险加固正在加紧建设。已开工 5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3.68 亿元。另外 22 座大中型病险水库中，桃曲坡水库、羊毛湾水库、河口庙水库、酒河水库、二龙山水库、周湾水库、边墙渠水库等 7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可行性研究报告均通过技术审查，中山川水库除险加固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在编制，其余 14 座病险水库协调水利部现场核查并同步推进前期相关工作。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2022 年下达中省资金和地方一般债共 4.256 亿元，实施 130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已开工 129 座，其中主体完工 81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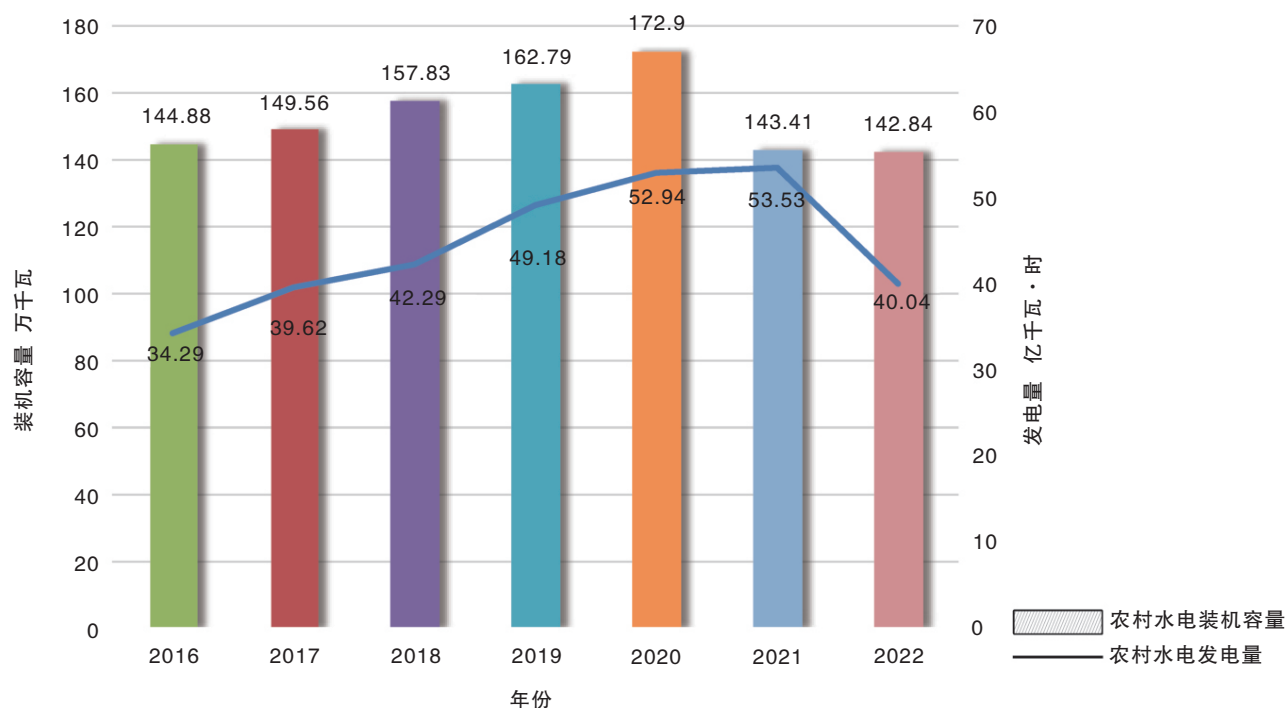
☆城乡供水 2022年，全省城乡供水建设投资17.96亿元，其中：农村供水建设11.73亿元，建成工程1766处，受益人口251万人，占年度目标任务的167%；农村供水维修养护资金1.93亿元，维修养护工程4623处，服务人口935万人；县城供水建设投资4.3亿元，新增设施供水能力12.5万吨。全省农村自来水普及率95.5%，规模化供水工程服务农村人口比例30.5%。落实基层管水员2.6万人，集中供水工程水费收缴率达到96.6%。

☆农村水利 2022年末，全省万亩以上灌区共185处，耕地灌溉面积833.18千公顷。其中：50万亩以上灌区6处，耕地灌溉面积411.72千公顷；30万~50万亩大型灌区5处，耕地灌溉面积58.25千公顷；1万~30万亩中型灌区174处，耕地灌溉面积363.21千公顷。全省灌溉面积1446.21千公顷，其中耕地灌溉面积1161.63千公顷，占全省灌溉面积的80.32%。

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2021—2022年度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涉及西安等7个地市14处灌区。完成渠首工程改造8座，干支渠道改造150千米，渠道建筑物改造572座，工程管护设施4处，计量设施104处。

☆农村水电 全省共有农村水电站387座，总装机142.84万千瓦，全年发电量40.04亿千瓦时。宝鸡峡杨凌、横山区王圪堵坝后等11座水电站开展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创建；镇安县罗家营等48座水电站新创建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及宝鸡峡林家村等13座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的延期换证复核，均通过了省水利厅安全生产标准化领导小组审定并予以公布。在全省农村水电站生态流量全部泄放并装设监测监控设施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小水电站生态流量在线监测监控平台建设，督促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控视频及数据及时上传已有监管平台。12座水电站被水利部评为“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8座“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通过水利部期满延续审定并公示。

陕西省地方标准《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规范》（DB61/T1637-2022）通过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并正式发布；编制的《农村水电站标识标志标线设置及设备着色规范》通过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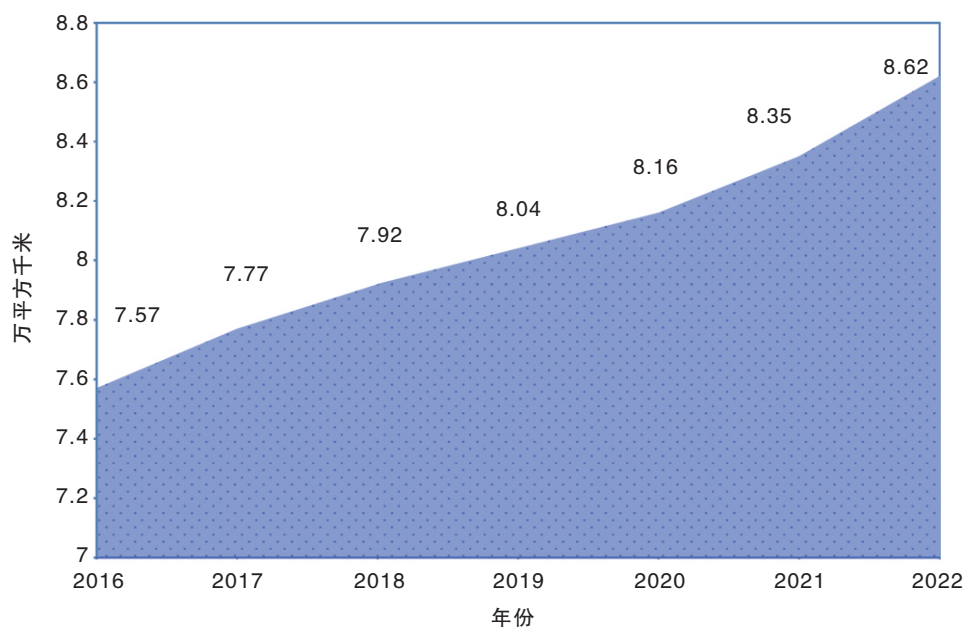


农村小水电装机容量及发电量

☆水土保持 2022 年全省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4038.3 平方千米，减少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298.9 平方千米，本年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达到 8.62 万平方千米。依据水利部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2022 年全省水土流失面积 6.26 万平方千米，较 2021 年减少 886 平方千米，减幅 1.4%；全省水土保持率达到 69.54%，较 2021 年提高了 0.43%。水利部评定授予宝鸡市凤县和商洛市柞水县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评定授予铜川市王益区王家河小流域和商洛市镇安县磨石沟小流域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工程。水利部评定授予延安市水务局、宝鸡市水利局、渭南市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米脂县水利局、佛坪县水利局等 5 个单位“全国水土保持先进集体”称号，评定授予全省 10 名水土保持基层干部“全国水土保持先进个人”称号。

持续强化生产建设项目监督管理，抓好源头控制，严格方案审批。全省审批入库项目 3180 个，其中省级方案 61 个。开展生产建设项目监督检查 4200 次，其中现场检查 3142 次，下发整改意见 213 份。全省上下联动核查水利部下发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 1596 个，发现违规项目 468 个，已全部整改完成。完成省级遥感影像加密 1 次，核查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 957 个，发现违规项目 275 个，下发整改意见 275 份。督促 2019—2021 年度 4794 个违规

项目全面完成整改销号，实现清零目标。规范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全年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26.74 亿元。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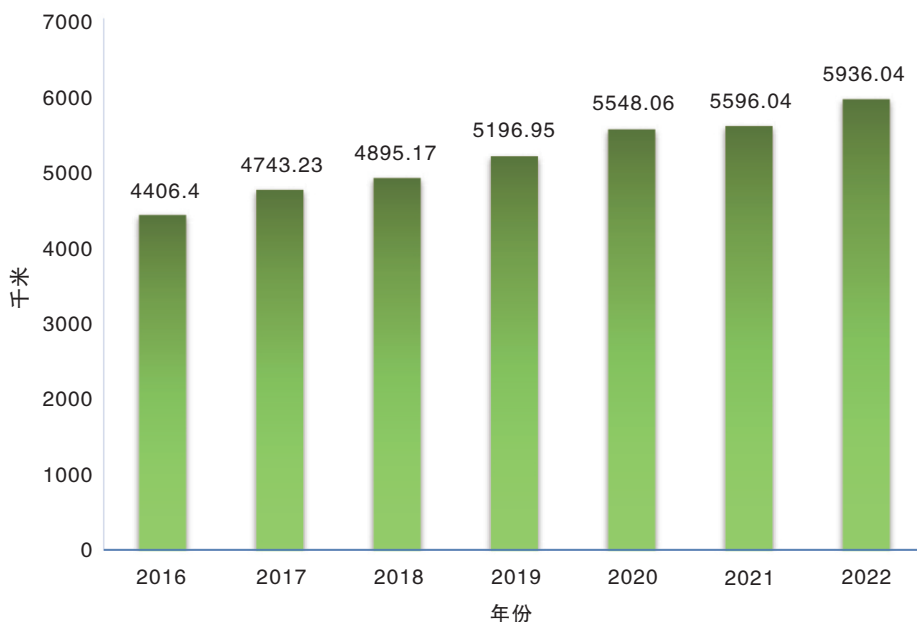
第四部分 水旱灾害防御

2022年中省安排水旱灾害防御补助资金72796.03万元。各级和有关部门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保证了全省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顺利开展。

☆水旱灾害防御 2022年我省旱涝相间，春夏全省大部特别是陕南地区发生严重干旱，局地出现特大干旱，汛期汉江偏枯10%~60%，嘉陵江略阳段偏枯30%，丹江丹凤段偏枯30%。受旱情和旱区群众用水影响，5~9月全省大型水库蓄水一直较往年同期偏少。全年农作物受旱面积1866.06万亩，因旱饮水困难27.23万人、粮食损失2733.78万吨，旱灾经济损失7.58亿元。汛期全省出现19次大范围强降雨过程，省境内100条河流159站出现洪峰856次，13条河流15站出现超警戒洪峰22次。7月16日受泾河甘肃境内马连河洪水影响，泾河景村站出现2003年以来实测最大洪水，渭河出现2022年1号洪水。全省10市86县61.88万人受灾，水利设施损毁5956处，洪灾直接经济损失12.73亿元。

省水利厅先后3次启动水旱灾害防汛Ⅳ级应急响应、2次启动干旱Ⅳ级响应。泾河发生超警戒洪水、渭河1号洪水时，及时实施联合调度，充分利用东庄水库枢纽临时围堰拦蓄，削减洪峰900立方米每秒，削减幅度23%，有效减轻下游和渭河防汛压力，洪水安全顺利通过。汛期省级共发出明电68期，发布日常预报36期、洪水预报15期、预警信号19期、预报预警324期、重要水文信息专报83期、水情通报120期。全省组织水旱灾害防御演练512场、3.18万人次，以点带面提升实战化水平，筑牢安全屏障。建立完善88名专家组成的省级水旱灾害防御专家库，召开培训交流会，强化抢险技术支撑。修编完善江河、城市、水利工程和县镇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7555个。省级山洪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平台实现“省级部署、多级应用”，发布预警1.48万次。联合省气象局累计发布57期山洪灾害风险预警，转移群众22.7万人，避免伤亡2.01万人。解决因旱饮水困难人口39.33万人、大牲畜13.42万头，大中小型灌区春夏累计浇灌3411万亩次。

☆堤防 截至 2022 年底，全省已建成江河堤防 8581.1 千米，其中一二级堤防达标长度 1051.26 千米；累计达标堤防 5936.04 千米，堤防达标率 69.2%；全省已建成堤防保护人口 1232.96 万人，保护耕地 647.6 千公顷。



全省已达标江河堤防

☆水文测报 全省共建有各类水文测站 2159 处^①，其中：水文站 154 处，水位站 103 处，雨量站 1861 处，墒情监测站 41 处。已建成水环境监测中心（分中心）8 个，2022 年共计监测各类断面总数达 187 个，其中，国家重点水质站 62 个，省级重点水质站 70 个，水源地断面 21 个，秦岭峪口断面 16 个，水生态监测站点 18 个。按流域分，黄河流域各类断面 122 个，包括国家重点水质站 42 个，省级重点水质站 32 个，水源地断面 17 个，秦岭峪口断面 16 个，水生态监测站点 15 个；长江流域各类断面 65 个，包括国家重点水质站 20 个，省级重点水质站 38 个，水源地断面 4 个，水生态监测站点 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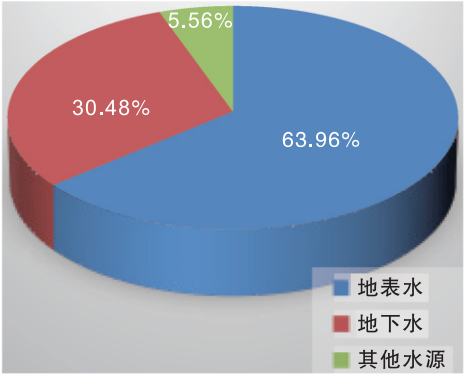
汛期除多次及时发布预报预警、编发重要水情快报外，通过广域网向国家防总、黄委、长委、省（市）防办、相关水情分中心等单位转发报文 600 余万份，全省年收转水雨情报文 1300 余万条，水情报汛总差错率 0.11%，时效内传输率 99.89%，网络传输率 99.84%，洪水预报合格率为 93.3%，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注：①水文测站不含黄委会水文局、长江委水文局在我省境内设立的水文站、水位站和雨量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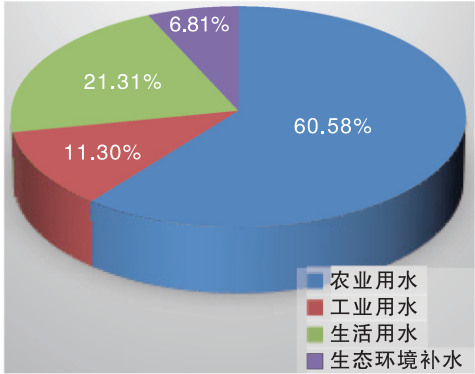
第五部分 水资源管理

☆水资源基本情况 1956—2016年陕西省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为419.67亿立方米。按流域分，黄河流域为117.26亿立方米，长江流域为302.41亿立方米，分别占全省水资源总量的27.9%、72.1%。按区域分，关中82.01亿立方米，陕北40.99亿立方米，陕南296.67亿立方米，分别占全省水资源总量的19.5%、9.8%、70.7%。全省2000—2022年平均水资源量406.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均值379.83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均值132.97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与地表水资源重复计算量均值106.00亿立方米；全省2010—2022年平均水资源量443.57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均值416.06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均值138.50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与地表水资源重复计算量均值110.99亿立方米。2022年陕西省水资源总量365.75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330.65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139.90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与地表水资源重复计算量104.80亿立方米。按流域分，黄河流域水资源总量126.64亿立方米，长江流域水资源总量239.11亿立方米。

☆水利工程供用水 2022年全省总供水量94.8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工程供水60.69亿立方米，占63.96%；地下水工程供水28.92亿立方米，占30.48%；其他水源供水5.27亿立方米，占5.56%。2022年全省总用水量94.88亿立方米，其中农业用水57.48亿立方米，占60.58%；工业用水10.72亿立方米，占11.30%；生活用水20.22亿立方米，占21.31%；生态环境补水6.46亿立方米占6.81%。



2022年水利工程供水情况



2022年水利工程用水情况

☆流域水量调度 2022年，我省下达八条跨省跨市江河流域用水指标 51.0 亿立方米，实际用水 39.96 亿立方米；下达四处跨流域调水工程调水指标 3.76 亿立方米，实际调水 3.48 亿立方米。用水总量和调水总量均未超标。下达黄河干流耗水指标 5.27 亿立方米，实际耗水 2.48 亿立方米。下达渭河流域（包含泾河、北洛河）耗水指标 18.31 亿立方米，实际耗水 13.04 亿立方米。下达无定河流域耗水指标 1.69 亿立方米，实际耗水 1.58 亿立方米。下达伊洛河流域耗水指标 0.31 亿立方米，实际耗水 0.30 亿立方米。下达汉江流域用水指标 24.10 亿立方米，各地市实际用水 21.39 亿立方米；下达引红济石、引渭济黑、引乾济石等 3 个跨流域调水工程引水指标 1.76 亿立方米，实际引水 1.54 亿立方米。下达嘉陵江流域用水指标 1.27 亿立方米，各地市实际用水 1.17 亿立方米；下达二郎坝跨流域调水工程引水 2.0 亿立方米，实际引水 1.94 亿立方米。

☆水资源管理 持续推进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回头看”，开展水资源管控指标符合性问题认定，退出类、整改类项目整改完成率 100%，不符合水资源管控指标要求的地区已全部制定整改方案并按计划实施。加强取用水监管，印发《关于建立取水口动态更新机制和取用水监管机制的通知》，常态化查漏补缺，确保取水口全面登记。191 个大中型灌区取水许可问题排查整改全部按期完成，其中 6 个一般中型灌区已于 2022 年底退出。5 万亩以上的 51 个大中型灌区全部实现渠首取水口在线监测计量，在线监测率 100%，134 个一般中型灌区有 84 个灌区提前实现了渠首在线监测计量。提升取用水管理信息化水平，编制取用水管理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并率先通过水利部审查，陕西省取用水管理政务服务平台已建成投用。严格落实用水统计调查制度，进一步完善用水统计名录库，系统共录入 2.3 万户，增幅 256%，圆满完成 2022 年度用水总量核算。扎实推进黄河流域水资源超载区治理，印发实施 11 个县（市、区）和西咸新区地下水超载治理方案，完成年度治理任务。加强河湖生态流量管控，明确渭河等 6 条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目标，编制完成渭河、北洛河、汉江等 3 条河流生态流量保障实施方案，纳入国家考核的 11 个水文断面生态流量均达标。

☆水资源税征收 持续推进水资源税改革，全年共计征收水资源税 18.16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78%。

第六部分 水利改革与管理

☆河湖长制 2022 年全省 2.03 万余名河湖长认真履职，巡河湖 107 万余人次，以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为重点，扎实推进河湖“清四乱”，建立问题台账 463 个，完成清理整改 456 个。各地常态化规范化“清四乱”390 个，累计恢复河道岸线 1847.65 千米。

制定印发《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技术审查导则》《河湖“四乱”问题清理整改工作流程》，落实督办、分办、交办、提醒、落实“五单”制度。与省人民检察院建立健全“河湖长+检察长”水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协作机制，与省公安厅联合开展河道非法采砂专项打击整治行动，与省发改委、生态环境厅联合开展江河塑料垃圾清漂专项行动，与省教工委联合开展预防中小学生溺水工作并开设暑期安全课。

我省推荐的 3 名志愿者入选“全国最美河湖卫士”，其中 1 名荣膺“全国十大最美河湖卫士”。宝鸡市清姜河被命名“第二届全国最美家乡河”。汉中“五制并立”、安康“四长治河”推进河长制工作做法被全国推行河湖长制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推广。

☆水政管理和水利立法 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系统梳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及我省法规设定水利行政许可事项，确定保留行政许可 21 项，做到事项同源、统一规范。同步调整厅权责清单，新增 1 项，调整 3 项，合并 5 项，取消 2 项。规范行政审批和执法权限，严格执行省政府委托行政许可决定，取消“除省直管水利工程项目和市界河流大型建设项目以外的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项目”市级审批权限，划归省级承担。落实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营商环境三年行动，制定工作台账和目标责任对账表，完成 4 项涉水年度目标任务。推动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水土保持审批 2 项许可事项实行承诺制办理，开展“证照分离”改革评估，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省级全部 56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掌上办”。提升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效率，在开发区实行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对纳入国家、省级规划重点项目实行“容缺”受理。持续做好行政审批工作，2022 年共计受理行政审批事项 130 件，办结 130 件。

加快推进高质量立法，与黄河保护法紧密衔接，《陕西省渭河保护条例》于2022年12月1日经省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审议通过。先后4次对省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要求，对19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文件组织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复核，未发现违反公平审查标准内容。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规定，制定7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均按规定报备并通过备案审查。

☆综合执法 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配合省人大开展《长江保护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组织防汛保安专项执法行动、黄河流域地下水超采治理专项执法行动，与省公安厅联合开展河道非法采砂专项整治。加大对妨碍行洪、侵占河湖岸线、违法取用地下水、非法采砂等水事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全省共立案查处水事违法案件692起，结案率为98%。提升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落实水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印发贯彻落实水利部《水行政执法效能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年）》实施方案，夯实任务，完善机制。强化执法人员培训管理，举办全省水行政执法培训班。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工作的通知》，为475名执法人员申领换发全国行政执法证件。建立全省水行政执法案件季度通报制度，督促全省各级水行政执法机关依法主动履职，持续推进个别单位立案查处案件少及“零执法县”遗留问题解决。开展全省水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征集，遴选发布一批典型案例。在全省推广榆林市政府加强和规范水行政执法工作典型做法，为地方水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新思路新方法。

☆节约用水 联合省发改、住建、农业、工信等部门印发《陕西省“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节水工作总体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会同省发改委制定下达各市（区）“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省、市、县三级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指标体系基本形成。启动《陕西省节约用水条例》立法工作。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全省累计有67个县（区）节水型社会建设已获得水利部命名、48所高校完成创建任务；2022年有107家水利单位、192个公共机构、19家企业完成创建任务。其中5所高校入选全国节水型高校典型案例，4家企业被树立为省级节水标杆企业。全年推动实施合同节水项目7项，吸引社会投资2241万元，预计年节水量28万立方米。对已列入水利部

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名单的西安市、渭南市蒲城县、榆林市高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进行全程指导和项目支持，助力延安市、榆林市开展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工作。年内全省各级开展规划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 291 项，核减水量 2513.6 万立方米，叫停 1 个节水评价未通过项目。“节水陕西 空瓶行动”宣传教育、“寻找节水达人”公益宣传项目分别荣获水利部、共青团中央联合举办的水利公益宣传教育专项赛一、二等奖。开展《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主题宣传活动，获优秀组织单位称号。全省节约用水办公室被省政府评为全省“十三五”节能减排先进单位。

☆水利投融资 认真贯彻落实中省稳增长决策部署，积极拓宽项目资金筹措渠道，投融资改革成效显著，受到水利部通报表扬。编印《陕西省水利工程投融资工作指南》，分析财政公共投入、专项债券、金融信贷及公募 REITs 等各类资金申报全流程和典型案例。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进一步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扩大水利有效投资的意见》，抢抓发行窗口期，发挥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投资拉动作用。2022 年共落实地方政府债券 56.14 亿元，较 2021 年增长 30.7%。深化政金企务实合作，全力扩大金融社会资本支持规模。与国开行陕西分行、农发行陕西分行分别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授信额度超 2000 亿元；开展陕西水利“政金企”融资对接安康、汉中行活动，加强金融机构和相关涉水企业全面战略合作关系，促成安康恒河水库、汉中焦岩水库、汉江综合治理等 272 亿元项目融资签约落地；促成陕西首笔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投放用于水利项目，年度获批额度 14.5 亿元；稳步推进石头河水库公募 REITs，预计募集资金 10 亿元以上；加大与中交、中建等央企座谈对接，营造全社会参与水利建设的良好氛围。制定《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综合评价督查激励实施办法》，将逐月水利投资落实、完成及中省投资计划执行等纳入督查激励考核内容，省级对绩效综合评价优秀市县给予奖励。

☆河湖管护 编制印发《陕西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技术审查导则》，严格涉河建设项目审查与许可审批。编制完成省级河湖长责任河湖“七河一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完成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警示片涉河湖问题、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黄河韩城龙门段侵占河道等涉水问题整改、水利部进驻式暗访及黄河岸线整治项目等遗留问题以及黄委反馈

的渭河滩区治理问题整改。加强河道采砂管理，落实公布全省重点河段、敏感水域河道采砂管理“四个责任人”，编制完成《陕西省渭河干流耿镇桥以上河道采砂规划(2021—2025年)》。及时派出督查组核查群众举报、媒体聚焦的乱采问题，严格采砂许可审批，对“采、运、销”进行全过程监管。联合公安机关、流域机构开展河道非法采砂专项打击整治行动。

☆水库运行管理 强化水库运行管理，汛前落实并公布全省大中小型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名单，落实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督促完成履职手册、工作指南等网络培训课程。汛期强降雨期间安排专人值班，加强水库防汛责任人、大坝安全管理责任人到岗情况抽查，强化各级责任人的履职意识和纪律约束。按照到期水库水闸“当年鉴定、动态清零”原则，指导各地完成68座水库大坝和9座大中型水闸安全鉴定任务。推行以县域为单元的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对全省分散管理的719座小型水库全面实行区域集中管护、政府购买服务和“以大带小”等管护模式，实现专业化管护全覆盖，解决了全省分散管理小型水库无人管、管不好的难题。

☆灌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按照水利部修订后出台的《大中型灌区标准化管理评价标准》《大中型灌排泵站标准化管理评价标准》，结合我省实际，启动修编《陕西省大中型灌区灌排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持续开展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创建的同时，积极开展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不断提高灌区节水能力和服务水平，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省桃曲坡水库灌区等10处大中型灌区通过水利部节水型复核。

☆农业水价改革 2022年，中省下达大型灌区高扬程抽水电费补贴和末级渠系费用补贴、骨干工程水价精准补贴等资金2.26亿元，维修养护省级资金1.59亿元，加大了灌区工程维修养护力度，减少了灌溉设施跑、冒、滴、漏水现象，保障了灌区正常运行，为保障粮食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实行超定额加价制度，农民节水意识逐步提高。我省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83，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572）近2个百分点。通过实施灌溉用水双标尺、实行水价移动公示、推广二维码或APP收费等，增加水价政策的透明度，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水利科研 统筹行业内外优势科研力量，联合开展科研攻关，立项实施 21 项水利科技项目研究。完成《陕北丘陵沟壑区坡面水土保持林水分高效利用配置模式研究》等 69 项水利科技项目结题验收，在水生态保护、水土流失治理等方面取得一批新型实用的科技成果。深入推动水利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一种可用于导流、泄洪和放空的隧洞结构（实用新型）》项目荣获陕西省优秀专利奖；《黄土高原流域侵蚀产沙能量机制与精准治理技术》成果获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河湖污染源解析与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和《陕西省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发展战略研究》获得三等奖；推荐的《河流的阅读——陕西河流故事》荣获陕西省优秀科普作品奖。评选出年度水利行业优秀科技论文 72 篇，其中一等奖 8 篇、二等奖 25 篇、三等奖 39 篇。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复成立陕西省水利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实施《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导则》等 11 项水利地方标准。立项开展《碾压混凝土坝无人驾驶碾压技术规范》等 4 项水利地方标准编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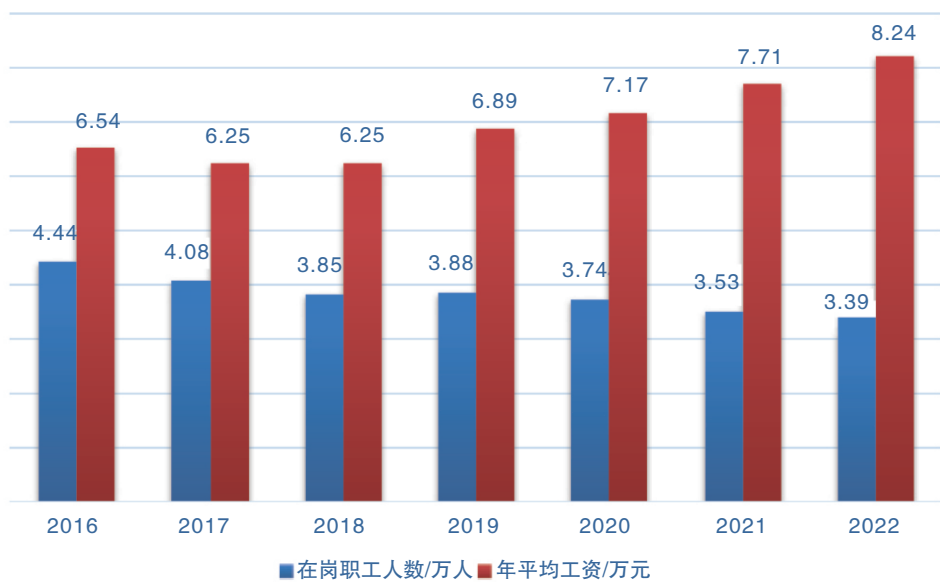
举办“喜迎二十大，水利向未来”等各类水利主题科普活动；组织参加 2022 年“三下乡”示范推广活动，集中展示近年来水利科技最新成果；高质量完成第二十九届杨凌农高会水利新技术成果参展任务，持续增强水利科技社会影响力。

☆水利移民 根据《陕西省“十四五”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的重点任务，紧抓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不放松，全面衔接乡村振兴新要求，着力实施后期扶持补助资金直接发放、美丽家园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就业创业能力提升、散居移民基础设施完善“五大工程”。本年度新增新建水库后期扶持移民人口 9828 人，年末，后期扶持移民总人数 826339 人。

2022 年，共安排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中省资金 13.21 亿元，其中中央投资 13.04 亿元、省级投资 0.17 亿元。根据年度人口核定办法及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管理要求，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及时足额发放直补资金，资金发放率达 100%。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5337 元，占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97.6%。

第七部分 水利行业状况及其他

☆水利行业基本情况 全省水利系统行政事业、企业单位共计 1136 个，其中，行政事业单位 1067 个，企业单位 69 个。全省水利系统从业人员 34048 人，其中在岗职工 33947 人，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279752.2 万元，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82408.53 元。



职工人数与工资

☆水利信息宣传教育 制定印发《2022 年全省水利宣传工作要点》，通过在央视及省电视台、中省报纸、水利厅门户网站及“水润三秦”官方微信等新闻媒介刊发新闻稿件宣传水利行业状况。协调组织在省政府新闻办召开“陕西省加快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和“陕西省推进河湖长制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策划《“shui”扶正了大雁塔》直播、“小水库大力量 保障古都水常安”中省主流媒体集中采访活动等。承担制作《奋辑扬帆开新局》《砥砺奋进护江河》《履职尽责显担当》《新征程 新作为》等工作纪实片、《当代大禹——李仪祉》大型人文纪录片和《水好生活美——陕西省农村饮水安全建设纪实》《陕西水利风景区》等画册。

陕西水利博物馆入选 2021—2025 年第一批“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同时被命名为“陕

西省青少年教育基地”。携手宁夏银川实验小学开展了跨省“云端观水世界”线上直播活动，联合省泾惠渠灌溉中心开展“李仪祉先生诞辰 140 周年暨泾惠渠建成通水 90 周年”系列活动等。完成馆藏 45 件（套）文物定级申报工作，更新完善陕西省文物藏品管理系统及博物馆官网定级的 6 件文物信息；整编《新中华报》《解放日报》有关红色水利纪事及《陕西水利博物馆文存汇编》；撰写《论秦人迁都过程中所反映的“以水定城”理念》。

制定印发《2022 年陕西省水利网信工作要点》，并召开全省水利行业网络安全工作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先后参加了水利部攻防演练、公安部 HW 行动及省公安厅组织的攻防演练，其中全国 WH 行动及公安厅攻防演练达到了 0 问题，0 通报，我省水利行业防守成绩走在全国前列。

☆水利风景区 2022 年，全省水利风景区建设管理工作强化体制机制，制定出台了《陕西省水利风景区管理办法》和《陕西省水利风景区复核工作方案》，从制度体系上筑牢底线思维。

全省建成省级以上水利风景区 85 家，其中国家水利风景区 41 家。汉中市石门国家水利风景区入选第二批国家水利风景区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延安市黄河壶口瀑布国家水利风景区入选《红色基因水利风景区名录》；在央视农业频道“水美中国”栏目宣传西安市及汉城湖国家水利风景区，推介陕西省水利风景区高质量发展，打造“水美中国”之水利风景区品牌。举办陕西省省级水利风景区徽标图案（LOGO）征集活动，编纂《水利风景区有关文件资料汇编》，提高全省水利风景区社会认知度和品牌知名度。



附表

2021—2022 年水利发展主要指标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备注
1. 灌溉面积	千公顷	1465.78	1446.21	根据水利部农水司调整 2022 年基数要求, 将 2021 年灌溉面积由 1526.46 调整为 1465.78
2. 农田 (有效) 灌溉面积	千公顷	1192.45	1161.63	根据水利部农水司调整 2022 年基数要求, 将 2021 年有效灌溉面积由 1346.47 调整为 1192.45
其中: 本年新增	千公顷	32.15	8.57	
3. 万亩以上灌区	处	191	185	根据水利部农水司调整 2022 年基数要求, 将 2021 年万亩以上灌区由 192 个调整为 191 个, 2022 年底 6 个灌区退出
其中: 30 万亩以上灌区	处	11	11	根据水利部农水司调整 2022 年基数要求, 将 2021 年 30 万亩以上灌区由 12 个调整为 11 个
万亩以上灌区农田 (有效) 灌溉面积	千公顷	896.14	833.18	
其中: 30 万亩以上	千公顷	504.21	469.97	
4. 除涝面积	千公顷	103.62	103.62	
5.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万平方千米	8.35	8.62	
6. 水库	座	1098	1079	根据水利部河湖司调整 2022 年基数要求, 将 2021 年水库座数由 1089 调整为 1098 个, 2022 年新增水库 1 座, 因报废、降等减少 20 座
其中: 大型水库	座	15	16	
中型水库	座	87	87	
水库总库容	亿立方米	111.47	114.63	
其中: 大型水库	亿立方米	65.28	68.53	
中型水库	亿立方米	34.24	34.24	
7. 全年水利工程总供水量	亿立方米	91.76	94.88	
8. 堤防长度	千米	8265.84	8581.1	
保护耕地	千公顷	639.41	647.6	
堤防保护人口	万人	1222.09	1323.96	
9. 年末农村小水电装机容量	万千瓦	143.41	142.84	
全年发电量	亿千瓦·时	53.53	40.04	
10. 当年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亿元	376.03	412.46	

续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备注
按来源：				
中央政府投入	亿元	123.59	114.59	
省级政府投入	亿元	40.84	51.14	
市、县政府投入	亿元	74.66	76.2	
信贷资金	亿元	100.54	133.76	
民间	亿元	36.4	36.77	
按投向：				
重大水利工程	亿元	121.49	131.9	
水资源配置、节约与保护	亿元	34.37	56.27	
防洪减灾能力建设（除列入重大工程以外项目）	亿元	30.72	44.31	
其中：流域面积 200 ~ 3000 平方千米中小河流		12.89	13.11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3.84	7.44	
农村水利建设	亿元	45.17	64.08	
水土保持	亿元	22.24	24.02	
水生态修复治理	亿元	97.51	61.62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	亿元	7.4	11.42	
库区移民后期扶持	亿元	12.32	13.22	
专项工程	亿元	4.81	5.63	

注：按照陕西省“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及投资结构对指标名称进行了调整

说明：

- 1. 本公报数据来源为历年《中国水利统计年鉴》《陕西省水利统计年鉴》及有关行政记录等。
 - 2. 本公报统计数据按照普查对接衔接数据，与水利部要求报送的统计口径一致。
 - 3. 本公报中投资统计数据以各市县提供的正式凭据为准。
- 本书数据为基层单位逐级统计的汇总数据，使用单位中，亩为常用统计量，予以保留，1 公顷 =15 亩，1 亩≈ 667 平方米。